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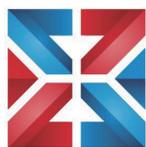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正在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分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招攬。本公告提述的證券未曾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除非獲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尚未且現時無意於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申股通(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透過搜尋關鍵字「申股通」或於www.hkeipo.hk/IPOApp或www.tricorglobal.com/IPOApp下載)所載有關網上白表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表達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Zhixin Group Holding Limited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形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股份發售下發售股份數目	:	187,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8,704,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168,296,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1.50 港元，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2187

獨家保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新城晉峰
SEAZEN RESOURCES

 中泰國際
ZHONGTAI INTERNATIONAL

 海通國際
HAITONG

 浦銀國際
SPDB INTERNATIONAL

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募金融

本公司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招股章程所述根據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18,704,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168,296,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分別佔股份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及約90%。發售股份在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分配可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聯席賬簿管理人可將發售股份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滿足根據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有關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而作出，則於有關重新分配後可能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向公開發售所作初步分配的兩倍(即37,408,000股發售股份)。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原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到其權利及權益。

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1.50港元。股份發售的申請人於申請時必須繳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5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申請不予受理、不獲接納或僅獲部分接納，或倘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公開發售的條件未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會兌現支票或銀行本票（視情況而定）。閣下申請股款的任何退款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退回。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相關申請表格及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申股通（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透過搜尋關鍵字「申股通」或於www.hkeipo.hk/IPOApp或www.tricorglobal.com/IPOApp下載）所載有關網上白表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發行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於申股通（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透過搜尋關鍵字「申股通」或於www.hkeipo.hk/IPOApp或www.tricorglobal.com/IPOApp下載）以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閣下申請。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公開發售包銷商的以下辦事處：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1座7樓

新城晉峰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45樓4503-07室

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19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1號
浦發銀行大廈33樓

中募金融資管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25樓2502室

2. 收款銀行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香港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 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
	188德輔道中分行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地下7號舖 1樓至3樓全層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 軒尼詩道156-162號 利榮大廈地下C2舖 一樓及二樓
九龍區	觀塘分行	觀塘 觀塘道414號 一亞太中心地下及一樓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 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廣場一期地下G30號舖及 低層地下B117-23號舖
新界區	大埔分行	大埔 大埔墟 廣福道23-25號 地下2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

根據所列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智欣集團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收款銀行的任何分行所提供的特設收集箱：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二)	—	上午十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三)	—	上午十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星期四)	—	上午十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	—	上午十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基於香港新型冠狀病毒狀況變化迅速，為保障僱員及客戶健康及安全，上述收款銀行可能不時調整分行服務(包括分行營業時間)。有關分行服務的最新安排，請瀏覽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sc.com/hk/zh>。

認購申請的登記時間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截止申請登記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或於**申股通**(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透過搜尋關鍵字「**申股通**」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遞交申請，而就有關申請悉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於以下日期及時間⁽¹⁾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於若干惡劣天氣情況下可能適用的較後時間。

(1) 香港結算可於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所述的該等時間。

有關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及申請手續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 www.xiamenzhixi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配售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或護照或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起，通過各種渠道(包括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1. 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指定的方式公佈。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股份的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已收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股票僅將於股份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8,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187。

承董事會命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葉志杰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志杰先生、黃文桂先生、邱禮苗先生、葉丹先生及黃楷寧先生(曾用名黃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端秀女士、蔡慧農先生(曾用名蔡惠農)及黃有齡先生。